广场舞“+”出千亿市场规模

中国大妈演绎美好生活新“大戏”

大妈们很难想到，她们跳广场舞居然会“+”出一个千亿元的市场。

从买黄金开始，中国大妈的举动总让人出乎意料。她们“迷”上网购，尤其喜欢大额海淘；她们喜欢下午最便宜的时段结伴占据各大KTV，还带上大爷……

中国大妈有一套即使是灵敏的资本、聪明的创业者都很难琢磨的性价比“心经”，这背后是消费升级时代供给侧改革的鲜活案例。

A 中国广场舞群体总数在1亿人左右

水兵舞、大摆裙舞、肚皮舞……市面流行的广场舞类型，湖南长沙大妈刘晓慧都很擅长。她所在的舞团有56名队员，平均年龄52岁，一年要参加十多场大赛，从头饰到化妆品，从服装到道具，样样讲究。“比如一套苗族服饰300多元，一套大摆裙200多元，我们都是AA制。”

打开手机淘宝，输入“广场舞”一词，演出服、拉杆音响、便携式视频播放器等几十万件宝贝映入眼帘，这些产品大多价格较低却销量很大，从评价看，很多商品都是批量购买、演出所用。

据专做广场舞平板电脑的大福广场舞之前测算，仅服装、音响、视频播放器三种与广场舞直接相关的产品，在淘宝上的月销售额就超过2500万元，而线下销售额保守估计是线上的10倍，总计一年约30亿元销售额。

也有媒体报道称，中国广场舞群体总数在1亿人左右，据此测算，广场舞或将衍生出千亿元左右的市场规模。

广场舞已越来越成为银发经济的新符号、新入口。一些旅行社、消费品厂商、银行等通过广场舞这个入口，去“博取”大妈们的欢心。旅行社和商业银行联合，组团大妈们去各地参加广场舞大赛，比赛完就地旅游，跳舞、游山玩水、学习理财知识一样都不少。

2017年“国胜杯”合肥市第三届广场舞大赛现场。（资料照片）

B 大妈网购也“疯狂”

中国大妈的心思有点难琢磨，谁会想到，生活一贯节约的大妈，网购也很“疯狂”。

今年“双十一”，家住北京的侯文英看着填满245单货品的购物车，很有满足感。自退休后，网购就成了侯大妈一大乐趣，家里米面果蔬、鸡鸭鱼肉等全部网购。“双十一”期间，为不错过优惠活动，她每天设定闹钟抢优惠券，手机24小时处于“迎战”状态。

阿里巴巴数据显示，今年前9个月，50岁以上的中老年人，网购人均消费近5000元，人均购买的商品数达到44件；余额宝人均存款近7000元，比平均值高出3000元。亚马逊中国的报告显示，中国老年人也逐渐加入跨境网购阵营，在“单笔花费在5000元以上”这一维度中，60岁以上的消费者占比最高。

事实上，在一些发达国家，老年人网购十分普遍。日本网购的“主力军”就是老年人，因为他们拥有更多时间，网购还免去辛苦逛街。

万亿规模的银发市场是一片谁都“看得见”，却很难“摸得着”的广阔消费市场。手握“财政大权”的中国大妈心思细腻又不失活络，进入这片市场需要的是耐心和细心。

在信息化、老龄化、消费升级加快下，银发市场多元化趋势越来越明显。由于生活压力，生活在一线城市的张大妈会对旅游、摄影的休闲经济感兴趣，而生活在二三线城市的王大妈可能更关注为儿女创造更好生活条件的改善经济……

无论如何，中国大妈已成为新兴消费势力崛起的代表，但想赚大妈的钱，还需花上一番绕指柔功夫才行。

C 银发经济新浪潮来袭

回首中国大妈担当主角的一系列剧情，可以循迹到中国经济与社会演变的些许脉络。

2013年，中国大妈横空出世，在黄金市场上的表现让华尔街惊叹，还一路组团四处抄底房产……正是这一年，中国呈现两个“首次”：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首超第二产业；60岁以上老年人口首破2亿。

从菜篮子到钱袋子，从广场舞到组团游，在大妈经济戏码不断升级的同时，中国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已远超第二产业11.8个百分点，老年人口也达2.3亿。

仔细想来，大妈的所思所想都与中国经济转型、消费升级的大势契合。而在世界经济与中国经济正处在新一轮科技革命的洗礼中，大妈经济也不会例外。

环顾世界，社交媒体Facebook宣布将推出语音互动项目，以专门解决老年人孤独问题；丰田等公司投入巨资研发养老机器人……可以预计一场以新技术、新供给引领的银发经济新浪潮正在来袭。

而中国的老龄产业也与新兴经济在加速碰撞。智能体检、智能轮椅、远程健康监测等新产品的不断涌现，为大妈们提供了越来越多的“智能”享受；新型助餐、助洁、助行、助浴等又为老年人提供了社会化服务新模式……

养老是消费力，也是生产力。满足中国大妈对美好生活的需要，是一篇中国经济的大文章。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8日电）

“e租宝”案二审宣判

新华社北京11月29日电（记者熊琳）29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依法对安徽钰诚控股集团、钰诚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丁宁、丁甸、张敏等26人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上诉一案二审公开宣判。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7年9月12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对钰诚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集资诈骗罪、走私贵重金属罪数罪并罚，判处罚金18.03亿元；对安徽钰诚控股集团以集资诈骗罪判处罚金1亿元；对丁宁以集资诈骗罪、走私贵重金属罪、非法持有枪支罪、偷越国境罪数罪并罚，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财产50万元，罚金1亿元；对丁甸以集资诈骗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罚金7000万元。同时，分别以集资诈骗罪、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走私贵重金属罪、偷越国境罪，对张敏等24人判处有期徒刑15年至3年不等刑罚，并处剥夺政治权利及罚金。

一审宣判后，二被告单位未提出上诉，丁宁、丁甸、张敏等23名被告人提出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二被告单位及丁宁、丁甸、张敏等10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使用诈骗方法非法集资，其行为均已构成集资诈骗罪。王之焕等16人违反国家金融管理法律规定，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其行为均已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二被告单位及丁宁、丁甸、张敏等26人的非法集资行为，犯罪数额特别巨大，造成全国多地集资参与人巨额财产损失，严重扰乱国家金融管理秩序，犯罪情节、后果特别严重，应依法惩处。一审法院根据本案犯罪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法所作的判决认定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及适用法律正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遂驳回上诉，维持原判。该裁定为终审裁定。

各被告人亲属、部分集资参与人、相关使馆人员、人大代表及各界群众代表等50余人旁听了宣判。

二审宣判后，将由一审法院严格按照法律规定进行涉案财产的善后处置，尽快组织开展信息核实、资产变现、资金清退等各项工作。广大集资参与人可关注法院发布的相关公告和信息。

宁波“11·26”爆炸事件追踪

排除人为故意制造爆炸可能

警方确认两名失联人员已死亡

据新华社宁波11月29日电 29日，记者从宁波官方发布获悉，宁波“11·26”爆炸事件发生后，公安机关经对爆炸现场全面细致的勘验、调查、搜索和清理，对现场发现的人体组织逐一进行DNA鉴定，确认2名失联人员在爆炸时当场身亡。

其中，一名男性死者为爆炸物归属者单某父亲，另一名女性死者为爆炸物归属者单某堂姐。至此，本次爆炸事件共造成4人死亡。

警方已查明，11月25日晚间，在爆炸中心点有拆解销毁非法制造的爆炸物作业活动，26日8时40分许，再次进行剩余爆炸物处理。侦查证实并经技术专家评审一致认为，拆解作业过程不慎可引发爆炸，排除人为故意制造爆炸可能。

经缜密侦查，警方锁定爆炸物归属者系安徽阜阳籍人员单某，男，1984年5月15日出生。单某因涉嫌非法制造买卖爆炸物犯罪，于2017年10月25日被辽宁省铁岭市公安局上网追逃，警方通过工作于11月27日锁定单某藏匿于湖北省境内。

当晚21时许，在公安部刑侦局、省公安厅刑侦总队组织协调下，宁波警方会同湖北警方联合行动，在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白沙镇潘桥村将单某抓获。经审讯，单某供述为逃避公安机关打击，毁灭非法持有的爆炸物，指使其在宁波的家人进行拆解冲洗销毁。

珠江口货船碰撞事故追踪

5名船员仍失联

新华社广州11月29日电（记者田建川）珠江口货船碰撞事故现场搜救工作继续进行。截至29日18时30分，失联的5名船员仍在搜寻中。

记者从事故现场了解到，救援潜水员已分6批每批4人潜入沉船舱室内进行探摸。同时，打捞力量正对沉船进行货物减载作业。

27日3时左右，在珠江口伶仃航道海域，载5038吨钢材的福建平潭籍散货船“顺锦隆”与装载5000吨黄沙的江苏南京籍散货船“锦泽轮”发生碰撞，导致“锦泽轮”沉没。

广东海事、打捞、救助等部门已增派搜救力量，并扩大搜寻范围。救助船艇已增至42艘，打捞船8艘，直升机1架，330多人在现场参与搜寻。

上海法院开庭审理“杀妻藏尸”案

被告人被诉故意杀人

新华社上海11月29日电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9日公开开庭审理了备受舆论关注的“杀妻藏尸”案，被告人朱晓东被诉故意杀人。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起诉书指控称，2016年10月18日7时许，被告人朱晓东在上海市虹口区家中与妻子杨某某发生争吵。争吵中，朱晓东用双手扼住杨某某的颈部，致其机械性窒息而死亡。而后，朱晓东将杨某某的尸体用被套包裹塞入家中阳台上的冰柜内冷藏。

2017年2月1日，朱晓东在其父母的陪同下，主动向公安机关投案自首。此后，杨某某的尸体在冰柜中被警方发现。庭审中，法庭就被告人朱晓东的犯罪时间、犯罪动机、作案手段、自首情节以及被害人的死亡原因等展开了调查，对证据进行了质证，并充分听取了各方意见。

庭审中有三个争议焦点，一为是预谋杀人还是由夫妻家庭琐事引发的激情犯罪；二为被告人在家属陪同下去公安机关投案是否属于自首情节；三为被告人是否可以适用从轻或减轻处罚。

据悉，法院将择日对该案作出宣判。

广告

海口市规划局滨海新天地项目二期21-24号楼立面变更方案批前公示启事

滨海新天地项目二期位于长滨东二街北侧，2015年11月经我局批建，现海南鑫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该项目21-24号楼屋顶外立面造型调整变更，未涉及规划指标改变。为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的意见，现按程序进行批前公示。1、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17年11月30日至12月13日）。2、公示地点：海口城市规划网站（www.hkup.gov.cn）；建设项目现场。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hksghj@haikou.gov.cn。（2）书面意见请邮寄到长滨路市政府第二行政办公区15号楼2056房海口市规划局规划建筑技术审查处，邮编570311。（3）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反馈，将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68724371，联系人：陈兴。

海口市规划局
2017年11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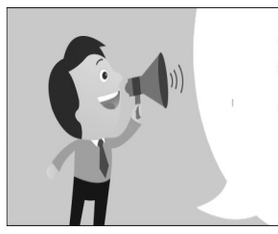

海南日报 荣膺
■ 2017年中国报刊经营价值排行榜“省级日报十强”第四名
■ 2015年，被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推荐为“百强报纸”
广告热线:66810888
欢迎在海南日报、南国都市报刊登广告 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业务